

總目 136 – 公務員敘用委員會秘書處

管制人員：公務員敘用委員會秘書處交代本總目下的開支。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預算	1,810 萬元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的編制上限(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相等於在二〇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〇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預算設有的 26 個非首長級職位。	1,130 萬元

此外，預算於二〇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〇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設有 1 個首長級職位。

管制人員報告

綱領

為公務員敘用委員會提供秘書處服務

這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26：由中央管理的公務員事務(公務員事務局局長)。

詳情

	2010-11 (實際)	2011-12 (原來預算)	2011-12 (修訂)	2012-13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16.4	18.2	18.9 (+3.8%)	18.1 (-4.2%)

(或較 2011-12 原來預算減少 0.5%)

宗旨

2 公務員敘用委員會秘書處(秘書處)的宗旨是為公務員敘用委員會(委員會)提供支援，協助委員會執行其職務，即確保有關中級和高級公務員的聘任和晉升及各職級人員的紀律事宜，均得到適當和公平處理，以及就接獲的政府當局建議，向行政長官提供意見。

簡介

3 秘書處協助委員會仔細研究政府當局提交的建議，以及就有關聘任、晉升、續約、紀律個案及其他相關事宜，提供有依據的意見。

4 衡量服務表現的主要準則如下：

目標

秘書處用以衡量其服務表現的主要指標，是秘書處如何全面協助委員會仔細研究政府當局提交的建議，以及就委員會職權範圍內各事項，提供有依據的意見。此外，秘書處就政府當局根據委員會的意見而在政策及程序方面進行的檢討提供大量資料及建議，亦可反映秘書處的工作成效。在處理招聘事宜方面，委員會的目標，是在收到政府當局提交的建議後 4 星期內，提供意見或作出回應；至於在處理晉升、紀律及其他事宜方面，委員會的目標，是在收到政府當局提交的建議後 6 星期內，提供意見或作出回應；其他涉及大規模、複雜工作的建議，則可能需要較長時間處理。

	目標	2010 (實際)	2011 (實際)	2012 (計劃)
在接獲有關招聘的建議後 4 星期內提供意見或作出回應(%).....	100	100#	100	100
在接獲有關晉升、紀律及其他方面的建議後 6 星期內提供意見或作出回應(%).....	100	100	100	100

二〇一〇年有關招聘事宜的目標回應時間為 6 星期內。由二〇一一年起，這個目標時間已縮短為 4 星期內。

指標

	2010 (實際)	2011 (實際)	2012 (預算)
委員會接獲並提供意見的建議數目			
招聘／內部聘任.....	93	106	100
晉升／署任	585	595	590

總目 136 – 公務員敘用委員會秘書處

	2010 (實際)	2011 (實際)	2012 (預算)
按合約條款聘用、延任及退休後重行受僱	37	40	40
紀律個案	50	51	50
其他事宜	101	144	140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5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內，秘書處會繼續協助委員會：

- 確保聘任、晉升及紀律個案能以適當及公平的方式獲得有效率的處理；
- 就委員會職權範圍內有關人事管理措施及程序的各項事宜，提供意見及改善方法；
- 與公務員事務局商議有關聘任及紀律方面的政策及程序；以及
- 在政府當局制定人力資源管理政策及措施時，向公務員事務局提供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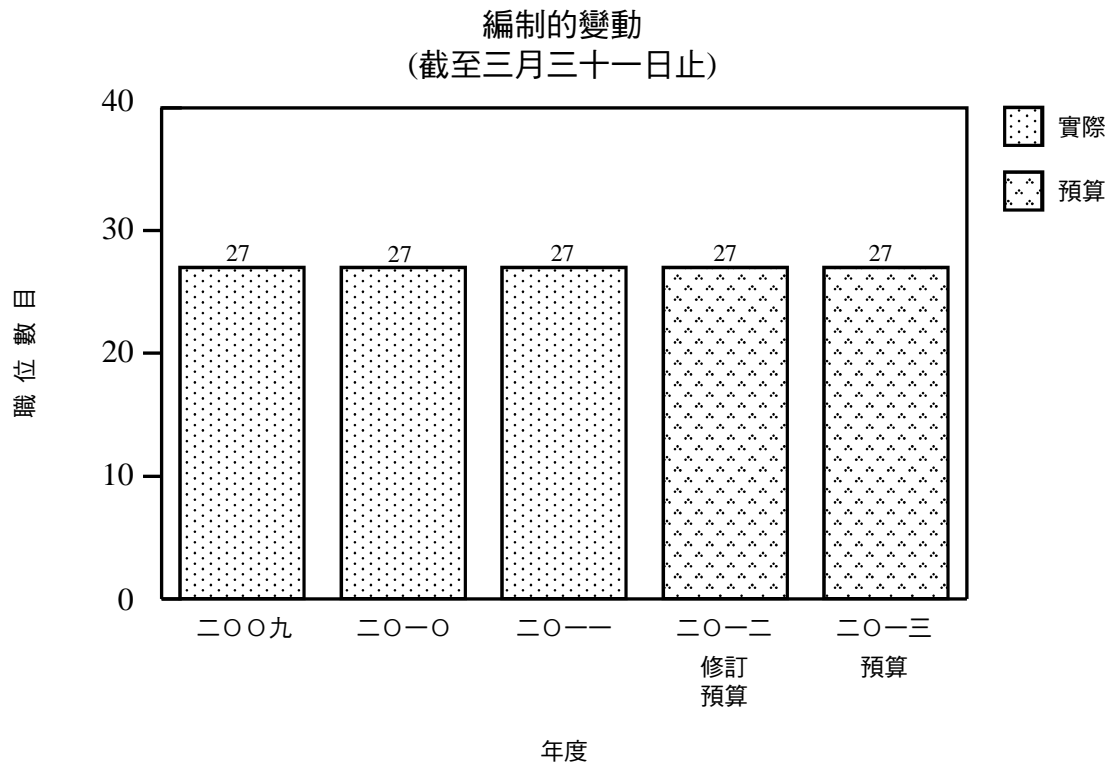
總目 136 – 公務員敘用委員會秘書處

財政撥款分析

	2010-11 (實際) (百萬元)	2011-12 (原來預算) (百萬元)	2011-12 (修訂) (百萬元)	2012-13 (預算) (百萬元)
綱領				
為公務員敘用委員會提供秘書處				
服務	16.4	18.2	18.9 (+3.8%)	18.1 (-4.2%)
				(或較2011-12原來 預算減少0.5%)

財政撥款及人手編制分析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的撥款較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修訂預算減少 80 萬元(4.2%)，主要由於在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無須如前一年度就主席的約滿酬金提供撥款。



總目 136 – 公務員敘用委員會秘書處

分目 (編號)	2010-11 實際開支	2011-12 核准預算	2011-12 修訂預算	2012-13 預算
	\$'000	\$'000	\$'000	\$'000
經營帳目				
經常開支				
000 運作開支	16,434	18,203	18,949	18,114
經常開支總額	16,434	18,203	18,949	18,114
經營帳目總額	16,434	18,203	18,949	18,114
<hr/>				
開支總額	16,434	18,203	18,949	18,114

總目 136 – 公務員敘用委員會秘書處

按分目列出的開支詳情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公務員敘用委員會秘書處(秘書處)所需的薪金及開支預算為 18,114,000 元，較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修訂預算減少 835,000 元，而較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的實際開支增加 1,680,000 元。

經營帳目

經常開支

2 在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的撥款 18,114,000 元，用以支付秘書處的薪金、津貼及其他運作開支。

3 截至二〇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秘書處的人手編制有 27 個常額職位。預期在二〇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前人手編制不會改變。在某些限制下，管制人員可按獲授權力，在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開設或刪減非首長級職位，但所有該類職位的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不能超過 11,328,000 元。

4 在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的財政撥款分析如下：

	2010-11 (實際) (\$'000)	2011-12 (原來預算) (\$'000)	2011-12 (修訂預算) (\$'000)	2012-13 (預算) (\$'000)
個人薪酬				
— 薪金	12,847	12,836	13,436	14,310
— 津貼.....	146	141	186	124
— 工作相關津貼.....	—	2	—	2
與員工有關連的開支				
— 強制性公積金供款	12	12	12	15
部門開支				
— 就特別委任而支付的酬金	2,525	4,245	4,419	2,634
— 一般部門開支.....	904	967	896	1,029
	16,434	18,203	18,949	18,114